

今天你要嫁给谁

Who is your Mr.
Right to marry

梁宇清 ● 著

粉红单品时代的原生态素描
第一部关注中国单身女性的MBA式心灵教案

关于伤痕、爱情幻觉以及身体忍耐

◎ 梁宇清 著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今天你要嫁给谁 / 梁宇清著.

—南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007.8

ISBN 978-7-5391-3789-6

I. 今… II. 梁…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12407号

今天你要嫁给谁/梁宇清 著

责任编辑 林 云 孙淑慧

装帧设计 张家伟 张 晶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09)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 版 人 张秋林

经 销 全国各地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凯鑫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7年8月第1版 2007年8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640mm×960mm 1/16

印 张 17

字 数 300千

书 号 ISBN 978-7-5391-3789-6

定 价 22.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 服务热线: 0791-6524997)

野百合，公認神聖幸福與希望象徵文藝
的書以手。最真一頁不，猶如對少俊而萌
，為其。有實際長情的為年，而得一種自持，更令注
意到。心作佳畫而因代表《別情》發表天下。而
，合再從非自選首個一民為家。



辛唐米娜@情感作家，湖南卫视《真情》主持人

很多人习惯抱怨婚姻的平庸、爱情的不忠，仿佛感情这回事只在传说里才见得着。于是越来越多的人自诩来自火星，爱情不在地球。《今天你要嫁给谁》显然是为这群特殊的火星星人量身定制的，试图化解两个星球的心灵对抗，遗憾的是用的是地球文字。



黄家燕@上海朗坤商务咨询有限公司资深汽车编辑

今天你要嫁给谁？谁才是最可嫁的人？这是个永恒的问句，根本就没有答案，却又有许许多多可能。同样，这本小说带给我们的，也不是答案，仅仅只是种种可能，种种可以抵达幸福彼岸的选择与取舍，但已足够让我们明晰自己的精神、身体所需。



胡文娟@奇思芭国际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

都市单身女性的话题，早不算新鲜，不过一直是热点。在以往的声音里，我们所听到的，更多的是对现实环境的探究甚至讨伐。而《今天你要嫁给谁》弃外因而直扑内心，给时下的单身一族提供了一个能够发现另一个真实自我的机会。

霓依依@长江置业总裁助理，知名网友

什么时候，我们开始关注起未知的爱情来了。一种切肤的担心，一种无奈的刻意而为，甚至是害怕，就像女人面对镜中的自己，不得不为明天的光鲜花费心思。岁月的老去本是自然，缘分的过往更不可强求，可是我们还是忍不住慌乱——爱情在哪里？



孔小惠@人民大学国际关系专业在读博士

在城市，不管是单人床，还是双人床，躺着太多孤独的梦。不是我们在回避爱情，也不是这个世界没有适合的爱情，而是爱情站在了视线之外。现实里的男女因此陷入一场巨大的迷藏，形象如几米的漫画，向左走，向右走。适合相爱的人不在一个方向。



刘伶俐@北漂一族，自由职业者

《涩女郎》里有句名言：如果一个女人想结婚，那就一个星期约会七次，而且还必须是七个不同的男人。可现实中，谁都知道这是个抵死纠缠的难题。不管你是从未遭遇激情，还是已沧海不惊，你单身的境况就是一个标签，用时下流行的话来说：你可能被剩下了！



青虫須由自。——蘇軾《南軒食
食此即知。——蘇軾《南軒食
个紙包餅試讀此。——蘇軾《南軒食
單。——蘇軾《南軒食

目录

contents

I 10

初恋都是那种自掘坟墓式的感情投入，往往没有结果，却把自己埋得很深。初恋不是里程碑，是墓碑。

II 48

绝不为压力、为舆论结婚，别人只是在说话，不会跟你过日子，要很明白这一点。现在指责你不结婚的人，将来你不幸福了他们又会有闲话说。所以，一切只听自己的。

III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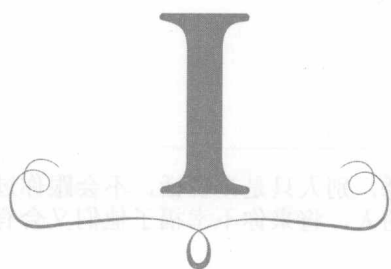
自助餐的最高境界，就是扶着墙进去，扶着墙出来。婚姻也一样，结婚的时候扶着墙进去，因为前程叵测，只能担惊受怕地摸着石头过河，而离婚也是扶着墙出来，因为伤到心力枯竭、气数耗尽。

IV 174

出了问题的婚姻想要恢复到原来的模样，就跟在粥里把沙子一粒粒拣出来那般艰难，所以很多人宁愿把粥倒掉再去煮锅新粥。可现实中的问题是，煮锅新粥的确容易，难的是上哪去找米去。

V 222

世界太大，生命很短，我们往往无法与命中注定的那个人相逢或者是来不及相逢。或许我们应该学会将错就错地缔造属于自己的幸福生活。这是现代人在感情和婚姻上必须学会的生存本领。



ONE

初恋都是那种自掘坟墓的感情投入，往往没有结果，却把自己埋得很深。

初恋不是里程碑，是墓碑。



陆走走和戴余从保龄球馆出来，身后依然撞响不断。戴余穿一身牛仔装，短发，刘海微湿，边走边理顺挽卷起来的衣袖。

两人站着等电梯下来。陆走走很突然地问：“戴余，你说这人怎么就非得恋爱结婚呢？”

“谁？谁说的？我有谈吗？不过这人嘛，可能是大家都觉得自己有病，得治一治，于是什么都去尝试。然后，有人好了，而有人就把自个儿毒死了。”戴余给了陆走走一对大眼。

电梯门开了，陆走走和戴余进去。里面有两个浓妆艳抹的女子，谈性正浓，说的居然正是单身问题。

“我妈天天唠叨，就好像我已经三十了，长得奇丑无比，有个男人要就应该偷笑了，还挑三拣四。我也不想打折啊，倒是他们现在要把我贴牌贱卖。”

“才二十五岁，犯得着急成这样？”

“这你就知道了，二十五岁是道槛儿，你若单身，之前别人可以说你小，但在这槛儿边转道弯，别人马上就会改口说你清高，如果熬到二十八岁还形单影只，张开或者闭着嘴巴的人，其实都在心里推敲着你是不是变态！”

戴余越听越郁闷，心想怎么到哪都能遇上怀揣恨嫁之心的人，于是笑着插话：

“我二十七岁半，单身，正在变态。”

走出商场，才发现天气已经变了模样，风刮得正劲，要下雨的阵势。在门口站定，陆走走若有所思地理了理头发。

戴余傻乐着说：“看来形势果真不容乐观啊。你说月老把我们这堆人的红线牵哪去了呢？该不会是当了鞋带或者裤腰带了吧？！我要去妇联投诉！！”

陆走走应付道：“安心排队，轮到你的时候缘份自然会来。”

“我是安心排队，问题是队伍实在太长，而且老有人加塞。丘比特好像就比较悠闲，可能是外国的人口比较少吧。”戴余忽而做泄气状，又说，“可惜我又不喜欢鬼佬……还是你好，抱住救命稻草，就要上岸了。”

陆走走白了戴余一眼，向前迈开了步子。戴余紧了两步追上去，把手搭在陆走走肩上。

“马上跟段挺结婚了，怎么也不对我抒发一下内心的激动之情？”

“再说这事小心我踹你。”

“就变得这么狠了？怎么说我们同窗四年啊……我知道，某些女人另结新欢，是时候把我这黄脸婆一脚踹了。你说这黄脸婆，不中看也不中用，塞床底下都碍脚，不踹留着干吗？供尊菩萨都比供个黄脸婆要舒坦。是吧？”戴余说完一个人哈哈大笑起来。

“笑什么？”陆走走莫名其妙地看着戴余，“你好像只知道笑不知道烦似的。”

“这个……嗯……听我妈说，我出生的时候，接生的医生失手点了我的笑穴。要是哪天笑出神经病来了，我肯定拿出生证明去找医院索赔。”

陆走走有些莫名地硬要拉着戴余走趟母校。在留下了四年青春岁月的校园里，陆走走竟是一脸的感伤。

“小余，我想起结婚心里就烦。”

戴余马上手舞足蹈地嚷嚷起来：“有婚可以结还烦？搞没搞错？！该烦的是我。算命的说我今年结不了婚，就要等到37岁才嫁得出去了。想想看，啊，你想想看，三十七岁才结婚，哪还是嫁人啊，简直就是丢人。那会我的脸该老成啥样儿了？就算能刷层漆装嫩都不知道要浪费多少石灰浆先打底。要是真活到那份上才能嫁出去，我就回我妈肚里让我把我重新生一次。最好是跟哪家指腹为婚，出生之前就把终身大事搞定了，多省心啊！”

“我……”陆走走心事重重似的。

“别我啊你啊的。我看你今天整个儿不正常。老实交代，今天拉我来学校有什么见不得人的目的？是不是上学那会暗恋过哪个男生，现在要结婚了，赶来怀念怀念？”

陆走走急忙摇头，脸上却是拘谨和哀求的表情。戴余只是随口一说，没想却正好说中了她心里那点事儿。她的思绪跌进多年前那场“婚礼”中……

是大大一时的记忆了。

那会很兴找联谊寝室和联谊班级，戴余闲不住，也去联系了一个，并安排了一场联欢会。大家聊天，吃东西，然后抓一些人出来表演节目。

陆走走不幸被拉上了台。她低着头，忸忸怩怩，脸憋得通红。站在她旁边的长发生叫郑家铭，来自联谊班级。

“好了，大家静一静，婚礼马上就要开始了。”戴余拉了拉陆走走，小声说，“你老晃来晃去干嘛呢？投入点，要羞涩地笑一笑，要笑得像玫瑰花，别笑得像没钱花。”

陆走走既紧张又委屈，尴尬得眼泪都快出来了。郑家铭天生是块演戏的料，含情脉脉地看着陆走走。陆走走像是脖子上吊了七八只水桶，头低得老深。

戴余有意捉弄，大声地对郑家铭说：“请告诉新娘你的皮鞋是啥牌子。好像比你本人更有吸引力呀。”

掌声，笑声，顿时把晚会搞得热闹非凡。

戴余边跺脚边再次要大家安静，然后宣布正式进入“婚礼”：“郑家铭先生，你愿意娶陆走走小姐为妻吗？”

郑家铭忍住笑，高声答了句：“我愿意。”

“不论她老成白毛女门牙掉光光，都要不离不弃；不论她怎么抓你脖子咬你脸，你都不许还手；可以去看医生，但不许爱上漂亮护士。这些你能做到吗？”

陆走走看了看玩兴正浓的戴余，继而又低下头去。她心跳明显有些快，怦怦怦，打

鼓似的，但又还要竭力掩饰着。她不想在大庭广众下丢丑，那样会让人觉得很没出息。她从小就要强，要强到总是勒令自己去坚持一些并不觉得开心的事情。比如这场恶作剧般的表演，以及由此开始的，漫长而孤独的暗恋。她一声不吭，拉了拉站在一旁的戴余，算是求助。如此一来，本已准备好了更整蛊的台词的戴余不想继续为难，只好草草作罢。

“好了，我现在宣布，陆走走小姐与郑家铭先生，正式结为夫妻。上帝，请为他们颁发结婚证书吧，记得钢印要狠狠地砸在脑门上。”戴余热情高涨，“郑家铭先生，你们现在已经是夫妻，你可以吻新娘了，随便点吧！”

“亲，亲，亲……”大伙开始很有节奏地齐声高喊。

从小就生活在中规中矩的环境里，陆走走难以承受如此夸张的玩笑，抹着眼泪跑出了教室。但在戴余和郑家铭追到身后的时候，她已经很及时地把脸收拾好，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来。

戴余说：“陆走走你怎么这么没出息啊？”

陆走走扁了扁嘴，再敷衍了一个似是而非的笑。

郑家铭说：“对不起。”

陆走走偷偷看了看郑家铭，看见了他脸上真诚的歉意，看见了他似乎比一般人多了份酝酿和深邃的眼神。

最初的好感，不过如此，简洁，明净，像是一场不事纠缠的投入和沦陷……



郑家铭是陆走走的初恋，是那种纯净得放在心里从未拿出来沾染过世俗气息的暗自欢喜。

初恋都是那种自掘坟墓式的感情投入，往往没有结果，却把自己埋得很深。

初恋不是里程碑，是墓碑。

陆走走是个就要结婚的女人，可是对那场似是而非的初恋，却好像拿不出足够的坚决来放弃。跟戴余去母校后的第二天，她又决定再去见郑家铭一面。同在一个城市，也并不是久未联络，如此刻意的见面，更像是种仪式。

她要直接去郑家铭的住所，没有约定，能不能碰上，可能并不重要。只是，什么才是重要的，她也不知道。其实打个车过去，也就十多块钱，她却刻意选择了坐公车，这样会慢一些，像是内心里故意的拖延。

下车的时候，雨比先前大了许多，扑打在脸上。陆走走这时才记起伞在车上忘记拿了。跑到路边的一个小超市旁，掏出手机来给郑家铭打电话，气息未定。郑家铭当时正往住所赶。

他出去了，刚回来，比陆走走早两分钟到站，也没带伞。他折身跑过来，看见正拘谨地站着的陆走走，冲着她笑。这笑跟几年前念大学时一样，狡黠，透着并不令人生恶的坏。

“臭丫头怎么没一块儿过来？”郑家铭拍打着身上的雨粒子。

“你是说戴余？”

“嗯啊！”

“我其实……其实是路过这里，就给你打电话了。”陆走走此地无银三百两地解释。

她不能说谎，一说谎就吞吞吐吐词不达意。如果不是把伞忘在车上，直接去郑家铭的住所，说谎的尴尬，大概就可以躲过去了。

“晚上没事吧？上我那做饭吃去，正好昨天买了好多菜。一会打电话把戴余也叫过来。”郑家铭故意叹着气，“唉，我发现生活中还是不能缺少女人。缺了女人，就算一天三餐都大鱼大肉，还是有做和尚的感觉。”

郑家铭住的是姨妈家的旧房子，一个机关单位的家属区，五楼，两室一厅。客厅空空荡荡，没有沙发，只有一张方桌配几把椅子，摆在正中央。两间卧室，一间用来睡觉，一间养了很多名叫蟑螂的小宠物。

进了门，郑家铭把外套挡在椅子的靠背上。陆走走站着不动，脸像早有准备似的，突然沉了下来，轻轻唤了声“家铭”。

“你怎么了？我烧好水，马上做饭……哦，对了，还要给戴余打个电话。”

郑家铭其实内心已经兵荒马乱，边说边掏手机，似乎是想缓解彼此间的尴尬和转移自己的注意力。正准备拨戴余的电话，转眼却发现陆走走很不对劲儿。

他走近，她仰头看他；他凝视片刻，抱紧她。

两个连手都不曾牵过的人，第一次相偎相依，就来得如此切实，怕谁都不曾料想过。陆走走这天跑来找郑家铭，所有的坚决，就是希望得到这么个拥抱。只是想不明白，向来都谨小慎微跟她交往的郑家铭，竟也能如此迅捷地对她的所需心领神会。

从前，陆走走总是让男人对她敬而远之，连玩世不恭的郑家铭也这样。但在这个瞬间里，所有的距离轰然失踪。

他们的拥抱和亲吻，有着雨水的味道，像一场忘乎所以的生死相依和血泪诀别。

这时天已经黑了，房间里没有开灯，他们隐约能看见彼此的眉目。若不是雨天，天黑其实不会这么早。

“我给你看大学毕业那年给你写的信，当初没敢给你……”

郑家铭拉着陆走走的手往卧室里去。他摸索着找开关，陆走走却情不自禁地扑在他身上。刚刚歇下来的亲吻又拐进了内心与身体的春天。

接下来，是一场谁也不曾预料到的欢爱。

在那些缠绵的片段里，陆走走忘了天气，忘了自己，忘了这个夜晚除了她和郑家铭

之外还有许许多多的人，在安守，在度过。

她没听见敲门声，但郑家铭隐隐约约听见了。他把手臂从陆走走颈际抽出来，下床，出了卧室，顺手关上门。他走到客厅，把灯开亮。

“哪个？”他没敢开门，只是很不耐烦地朝外边呵斥。

“是我啊！打你手机不接，敲了半天门才听见，你不会从早上睡到这个时候吧？”

“蒋小洛？！”他强行让自己冷静。

“快开门，我给你带了虾。”

“小洛，你别进来。”他的声音里有了哀求的味道。

“别啰唆，快开门。”

“小洛，我屋里有个女人。”他脸上写满一种从未有过的慌张。

一直在持续的敲门声戛然而止。

“你快回去，明天上班我跟你解释。我不希望你看到她，我不想大家都为难，你走吧，我马上送她回去。我想你能够明白的，是不是？”

过了好一会，门外才传来说话声，带着变调的哭腔：“家铭，我听你的，我下去了，我在马路对面的咖啡馆等你。”

蒋小洛是个在伤害面前都能做到无比乖顺的女孩。

她是郑家铭的同事，是他的女朋友。

陆走走去了趟卫生间。郑家铭从枕头底下拿出被调成无声状态的手机，有几个未接电话，都是蒋小洛的。

她从卫生间出来，拿了包就要出门，他这才缓过神来，把手机扔到床上，追了上去。

“你会不会觉得我很可笑，很荒唐？”

陆走走走在门口停住，缓缓回头，直视郑家铭。他摇了摇头，想伸出手，把她拉回来，再抱一会，一会就好，可门在他犹豫的瞬间被重重关上。他所不知道的是，她原本没想到会发生这么多，她只是想来给自己漫长的爱恋讨得一个拥抱。真的就只是这样而已。

陆走走冒着小雨从那条来时的小巷走出去时，依然感觉像是经历了一场突如其来的梦境，那么真实，又无比虚幻，转瞬就连一点点的温存都把握不住。

她走得很急，在快要到马路的那段，甚至是跑着过去的。沿着街道走了好一会，她才招手拦了辆的士坐上去。雨点敲打着车窗，像在击打藏于心间的疼痛。

她不难过，她觉得自己是安定的。

开始是前途叵测，告别是盖棺定论，所以告别总是比开始让人觉得更可靠，因为可以不再幻想，不再期望。

郑家铭磨蹭了好一会才出门，踩到地上扔着的瓶盖，差点滑倒。若是在平常，他保准会大发雷霆一番，要么把瓶盖踩得“五体投地”。他常常都是有些小孩子脾气的，能自己跟自己耍赖，能在睡不着的晚上跑到隔壁房间跟一群东躲西藏的蟑螂打游击战到天

亮，然后脸也忘了洗提着个包便去上班。

蒋小洛瘦小的身影停在咖啡屋前面，头发微湿，神情落寞。她把目光转移到刚刚到来的郑家铭身上。这种注视让他慌乱，并且心生怜悯。

“她走了？”

“嗯！”

“我其实自己也知道，你不爱我，一直都是。”

“你说什么呢，小洛？”

“我叫你很为难，家铭，对不起，我不应该这样的。”

“小洛……”

“我也想离开你，可是我很没用，我做不到，所以一直都还在傻乎乎地努力争取。”

郑家铭摊了摊手，嘴角嚅动，终究没能说出话来。

“我跟妈妈说起过你。她让我哪天带你回家看看。”蒋小洛吃力地笑了笑。她佯装的平静开始崩塌，突然又泪如泉涌。

郑家铭伸出手来，想去握住蒋小洛的手，又突然停住，无力瘫软下去，就像这么久来他对蒋小洛的态度，想伸手抱紧，或者想伸手推开，每一种选择，都力不从心。

“家铭，如果只是因为我們之间发生过什么，你觉得自己应该承担什么责任，如果真是这样……我们还是跟以前一样，做同事，没关系的，家铭，我没事……好不好？”

“你说什么呢，小洛？”

“我该回去了，晚了，妈妈会担心。”

蒋小洛拦了辆的士，郑家铭抓住她，憋足了劲想说点什么，却支支吾吾地没了词儿。

“可以告诉我她是谁吗？”

“她……”

“是陆走走，对不对？”

“你……”

“我记得有次在你那见过她，她很漂亮。家铭，你喜欢她，是吗？”

蒋小洛怎么那么有把握地猜是陆走走？

她们仅仅只是见过一次面。是有个周末，戴余拉着陆走走上郑家铭那去吃饭，正准备开餐，蒋小洛不请自来了。后来戴余不经意问起，郑家铭就装出副可怜相，说蒋小洛似乎是喜欢他，黏人得很。那样子，就像在标明自己是个备受凌辱的受害者。他喜欢漂亮的女孩子，而蒋小洛在他眼里，真的只是及格水平。



陆走走晚上梦到了郑家铭，醒来，赖在床上不起，睁大了眼睛，一动不动，试图回忆起一些梦的残枝断叶，但失败了。她有些气馁。她把被子往上一拉，盖住整张脸。